

关于申报国家科技传播能力建设系统数据资源集成项目的通知

发布日期: 2021-09-08

分享到:   

各潜在供应商:

中国科协科学技术传播中心致力于促进科技成果传播和转化,开展与国内外最新科技成果推介相关的学术交流和科技合作,宣传科学文化和杰出科学家,为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服务。

为做好国家科技传播中心内容建设工作,推动国家科技传播能力建设系统数据资源集成项目的工作实施,现面向社会公开征集供应商积极参与申报,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服务内容

项目名称: 国家科技传播能力建设系统数据资源集成

1.经费额度:

不超过50万元人民币。

2.项目内容:

(1) 制定国家科技传播能力建设系统数据资源集成APP功能和框架方案

对国内外类似场馆和业务的APP进行调研,梳理其功能、推广策略和用户服务等内容,形成调研报告;以调研为基础,以推动业务和运维协同为目标,形成国家科技传播能力建设系统数据资源集成APP功能、服务和技术框架设计规划方案;制定国家科技传播能力建设系统数据资源集成APP(国传云)3-5年的实施计划,包括技术架构、实施路径、用户服务和推广策略。

(2) 编制国家科技传播中心信息化建设统一接口标准

对国家科技传播中心未来信息化建设需求开展调研,并根据国家科技传播中心信息化业务规划,以APP作为对外平台,编制国家科技传播中心未来业务系统平台统一接口标准,形成相关接口标准1套。

(3) 开发国家科技传播能力建设系统数据资源集成APP展示Demo

根据中心目前主要业务、系统平台内容信息,开发制作国家科技传播能力建设系统数据资源集成APP展示DEMO(包括安卓和IOS平台),对中心官方网站、小程序、公众号等多个平台内容进行集成,对中心业务进行统一风格呈现,统一平台展示等。

3.成果形式:

任务期满需完成国内外类似场馆和业务的APP调研报告1份,国家科技传播能力建设系统数据资源集成APP功能、服务和技术框架设计规划方案1份,国家科技传播能力建设系统数据资源集成APP(国传云)3-5年的实施计划1份,编制国家科技传播中心未来业务系统平台统一接口标准1套,开发制作国家科技传播能力建设系统数据资源集成APP展示DEMO1个。

二、项目周期

自合同签订起至2021年12月15日。

三、供应商资格条件

1.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本国供应商,包括法人、其他组织;

科协要闻

- ▶ “科创中国”高端装备制造科技服务团天津行
- ▶ 福建省科协《院士专家建议》获省领导批示
- ▶ 江苏:交通·冶金融合发展学术报告会暨《现代
- ▶ 重庆市领导对市科协助力乡村振兴工作作出批
- ▶ 全国中学生五项学科竞赛监督委员会第一次全

图片要闻



张玉卓会见浙江省副省长卢山一行
09-08



第32届国际航空科学大会在上海开幕 万钢宣读习...
09-08

视频



第23届中国科协年会在京开幕

本网推荐

年会看点

第二十三届中国科协年会

- ▶ 年会看点 | 创新引领构建新型产学研...
- ▶ 年会看点 | 促进开放获取 加快出版...
- ▶ 年会看点 | 对话顶尖科学家
- ▶ 年会看点 | 记第二十三届中国科协年...
- ▶ 年会看点 | 端牢中国饭碗 共筑全球...
- ▶ 年会看点 | 学会创新发展,服务高水...

2.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，即：

- (1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(2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(3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- (4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- (5) 参加本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- (6) 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3.供应商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；

4.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申报。

以上为本项目对于申报单位的资质要求，申报单位须提供证明其满足要求的相关证明文件，若有任何一项不满足则申报无效。

四、申报要求

1.通知发布之日起，申报单位须提交资格审查材料及申报材料，全部材料提交的截止日期为北京时间2021年9月15日17:00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2.资格审查材料要求：纸质版、PDF格式电子版各1份。纸质版材料请密封盖章，寄（送）至中国科协科学技术传播中心；PDF格式电子版材料请发送至电子邮箱，邮件名称请用以下格式：资格审查材料+申报供应商+具体项目名称。

资格审查内容包括：

序号	审查项目	合格条件	备注
1	营业执照（或复印件）	有效	加盖公章
2	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	有效	加盖公章
3	2020年或上年度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财务审计报告	有效	复印件加盖公章，注意不得遗漏财务报表和审计结论等关键页
	或由开户银行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		提供复印件的，必须提供银行资信证明所有内容页的齐全的复印件，含首页、声明页等。 若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声明复印无效的，则投标人必须提供原件。 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
4	近6个月内任意一次缴纳税证复印件（或依法免税证明材料）	有效	加盖公章
5	近6个月内任意一次缴纳社保的凭证复印件	有效	加盖公章
6	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的承诺函（自行拟写）	有效	原件并加盖公章
7	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（自行拟写）	有效	原件并加盖公章

4.申报材料要求：申报单位须认真填写《国家科技传播能力建设系统数据资源集成项目申报材料》（附件）。纸质版申报材料一式5份（含正本壹份、副本肆份），分别单独密封盖章，寄（送）至中国科协科学技术传播中心；PDF格式电子版材料请发送至电子邮箱，邮件名称请用以下格式：申报材料+申报供应商+具体项目名称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: 张 萌

电 话: 010-87413322

电子邮箱: zhangmen15@tsinghua.org.cn

报送地址: 中国科协科学技术传播中心 (北京市朝阳区慧忠北里222号楼清控人居大厦)

 附件: [国家科技传播能力建设系统数据资源集成项目申报材料.docx](#)

中国科协科学技术传播中心

2021年9月8日

相关链接

▶ [科技传播中心党支部举办作风建设专题讲座](#)

机关部门

直属单位

全国学会

地方科协

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版权所有 京ICP备 10216604 号-4 海淀分局备案 1101084647

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办公厅主办 中国科协信息中心技术支持

[联系我们](#)